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函

地址：35645 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中山路152號
承辦人：劉文標
電話：037-721381 分機 232
傳真：037-728372
電子信箱：a726041@ems.miaoli.gov.tw

受文者：雲林縣古坑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後鎮殯管字第11100179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D018275_111D2001960-01.pdf、111D018275_111D2001961-01.pdf)

主旨：補附本鎮「苗栗縣後龍鎮殯葬管理自治條例」令、公告各1份，敬請苗栗縣政府准予備查並請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協助惠予公告周知，請鑒核。

說明：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111年11月2日後鎮代(21)會字第1110000742號函第21屆第8次定期會議決修正後通過函辦理。

正本：苗栗縣政府、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副本：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11/04 14:02:18

古坑鄉公所 111/11/04
1110016741